



关于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复函

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发来的《关于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问询函》已收悉。经核实，回复如下：

1、作为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截止目前，我院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中航高科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相关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2、在你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动期间(2022年1月19日、20日、21日)，我院不存在买卖中航高科股票的行为。

特此函复。



扫描全能王 创建